

國立嘉義大學 113 年度推動開源節流計畫執行成果表

壹、期程：113 年 1 月至 12 月。

貳、執行單位：本校各單位。

參、執行措施及預期效益表：

一、開源措施

推動原則		執行措施	績效指標	執行成果		權責單位
增加 學費 收入	加強招生，增闢生源，提升註冊率，以增加學雜費收入	1.增加招生管道，以達適性揚才並增闢生源 2.辦理招生宣傳活動，以提升知名度，吸引學生就讀	1.大學部預計以8個管道招生、進修學士班預計以5個管道招生。 2.碩、博士班預計以2個管道招生。 3.出訪並邀請高中(職)學校蒞校參訪，進行校園、學系介紹解說，以達招生宣傳之目的，預計出訪及高中(職)到校之宣導次數約12次。 4.積極參與高中(職)學校辦理大學博覽會活動，以提高本校知名度，藉以吸引優秀學生來校就讀，預計參與博覽會次數約12次。 5.廣泛利用各項管道(電子布告、招生組FB)進行招生宣導，預計布告內容更新次數約14次。 6.活動電子看板播放招生宣傳影片與相關招生訊息，預計宣傳內容更新次數約12次。 7.促請各學系隨時更新網頁內容、豐富網頁特色，提升網站服務品質，藉以吸引更多優質	招生報到人數：		教 務 處
				學制	報到人數	
				學士班	1,939 人	
				進修學士班	347 人	
				碩士班	447 人	
				碩士在職專班	347 人	
				博士班	35 人	
				共計	3,115 人	
				招生宣傳管道及次數：		
				方式管道	次數	
				高中蒞校參訪	4 校	
				教師出訪宣傳講座	46 場	
				大學博覽會設攤	113 年 3 月 9 日參加嘉義市政府辦理「2024 大學博覽會」暨臺中市惠文高中等3所高中職學校升學博覽會。	
				招生說明會	主動出擊、積極關懷於大學申請入學通過本校第一階段篩選之考生，在113年4月13日召開招生說明會，與考生及其家長面對面交流，期以提高甄試報名率及錄取報到率，共計	

		學生來校就讀。	<table><tr><td></td><td>741 人報名參加。</td></tr><tr><td>電子布告及招生組 FB</td><td>14 次</td></tr><tr><td>活動電子看板播放招生宣傳影片與相關招生訊息</td><td>14 次</td></tr><tr><td>各學系即時更新網頁內容、豐富網頁特色</td><td>持續辦理</td></tr></table> 即時更新網路招生資訊： (1)敦請各學系即時更新本校學系網頁內容、豐富網頁特色，提升網頁服務品質，藉以吸引更多優質學生來校就讀。 (2)敦請各學系登入「大學選才與高中育才輔助系統 ColleGo!」進行學系資訊檢視與更新，以呈現最新之學系資料。 強化數位媒體宣傳： (1)鼓勵學系參與「2025 ColleGo!大學 OPEN DAY - 與你 LINE 相見」系列活動，以拓展學系能見度。 (2)與國內最大升學資訊平台-大學問建立合作關係，本校網站首頁新聞櫥窗所發布新聞均連動至大學問網站報導，截至目前已發布 182 篇。		741 人報名參加。	電子布告及招生組 FB	14 次	活動電子看板播放招生宣傳影片與相關招生訊息	14 次	各學系即時更新網頁內容、豐富網頁特色	持續辦理	
	741 人報名參加。											
電子布告及招生組 FB	14 次											
活動電子看板播放招生宣傳影片與相關招生訊息	14 次											
各學系即時更新網頁內容、豐富網頁特色	持續辦理											
反映辦學成本，適時調整學雜費	蒐集及評估調整學雜費資訊並依程序辦理報部核准事宜	1. 每年 2 月通知學務處、主計室等相關權責單位填覆「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有關本校「財務指	1. 本校 113 學年度學雜費收費基準，業經教育部 113 年 6 月 13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30060908 號函同意備查。 2. 113 學年度日間學制研究所(含碩、	教務處								

	收費標準，以永續經營		標」、「助學指標」之各項審議指標資料，以作為次學年度評估學雜費調整之參據。 2. 檢核本校之「財務指標」、「助學指標」、「綜合辦學指標」若符合教育部規範，啟動並完備資訊公開、研議公開等校內學雜費調整程序，並依教育函報期限完成報部事宜。	博士班)學雜費基數及學分費均調漲 2.5%；外國學生依據本校「外國學生學費繳納要點」第三點規定收取，學雜費基數為各學院收費標準之四倍，學分費繳納標準與本國學生相同。 3. 日間學制學士班、進修學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收費標準均未調整。 4. 教務處於 113 年 6 月 19 日依教育部來函結果，簽會總務處、電算中心，依調整後收費標準，辦理繳費單調整相關事宜。 5. 獲准調漲 113 學年度日間學制研究所學雜費基數及學分費調漲 2.5%，113 學年度增加 138 萬 4,070 元學雜費收入。					
增加推廣教育收入	配合政府政策、產業需求及本校特色，開辦各項推廣教育課程	辦理教育部、勞動部、縣市政府及企業委辦與自辦班	1. 預計辦理勞動部課程 8 班。 (較 112 年增加 1 班) 2. 預計辦理縣市政府委託 3 班。 3. 預計辦理教育部 8 班。 4. 預計辦理自辦班 11 班。 (較 112 年增加 1 班) 5. 預計辦理民間單位委託 20 班。 6. 預計總參訓人數為 1,000 人次。(較 112 年增加 100 人次)	1. 辦理勞動部課程 9 班。 2. 辦理縣市政府委託課程(含其他政府機關委託)4 班。 3. 辦理教育部課程 5 班。 4. 辦理自辦班 18 班。 5. 辦理民間單位委託課程 42 班 6. 113 年度總參訓人數 1,382 人次。	產學營運及推廣處				
		辦理華語文、英外語推廣教育課程班	規劃 4 期華語推廣班、3 期外語推廣班課程，提升嘉義地區華語、英外語學習人口	<table><tr><td>年度</td><td>開班數</td><td>收入</td></tr><tr><td>112</td><td>外語推廣班 37 班、華語推廣班 10 期</td><td>233 萬 3,040 元</td></tr></table>	年度	開班數	收入	112	外語推廣班 37 班、華語推廣班 10 期
年度	開班數	收入							
112	外語推廣班 37 班、華語推廣班 10 期	233 萬 3,040 元							

				<table><tr><td>113</td><td>外語推廣班 44 班、華語推廣班 30 班</td><td>199 萬 9,701 元</td></tr></table> 較 112 年收入減少 33 萬 3,339 元，成長率-14.29%。	113	外語推廣班 44 班、華語推廣班 30 班	199 萬 9,701 元							
113	外語推廣班 44 班、華語推廣班 30 班	199 萬 9,701 元												
增 加 產 學 合 作 收 入	結合產官學界組織研究團隊，撰寫計畫爭取補助	辦理學校與非政府機關產學合作案	1. 預計辦理學校與非政府機關產學合作案 210 件。 2. 預計計畫總收入達 7,350 萬以上。	<table><tr><td>年度</td><td>件數</td><td>收入</td></tr><tr><td>112</td><td>254</td><td>8,494萬7,689元</td></tr><tr><td>113</td><td>295</td><td>1億578萬3,254元</td></tr></table> 較 112 年收入增加 2,083 萬 5,565 元，成長率 24.53%。	年度	件數	收入	112	254	8,494萬7,689元	113	295	1億578萬3,254元	產 學 營 運 及 推 廣 處
	年度	件數	收入											
	112	254	8,494萬7,689元											
113	295	1億578萬3,254元												
落實產業育成與研發成果移轉，並提高校名及商標授權，增加權利金收入	辦理本校人員申請研發成果技術移轉案	1. 持續鼓勵本校人員就其發展成果積極申請技術移轉，以提升技術轉績效，增加授權金收入。 2. 預計辦理授權移轉案 6 件。	<table><tr><td>年度</td><td>件數</td><td>收入</td></tr><tr><td>112</td><td>11</td><td>133萬5,856元</td></tr><tr><td>113</td><td>7</td><td>98萬</td></tr></table> 技術移轉授權案較 112 年度減少 35 萬 5,856 元，成長率-26.64%。 *收入不含營業稅。	年度	件數	收入	112	11	133萬5,856元	113	7	98萬	產 學 營 運 及 推 廣 處 (創 新 育 成 中 心)	
年度	件數	收入												
112	11	133萬5,856元												
113	7	98萬												
	辦理校名及商標授權案	1. 持續強化「嘉大」品質，提高廠商使用意願，以增加授權金收入。 2. 預計辦理校名及商標授權案 2 件。	<table><tr><td>年度</td><td>件數</td><td>收入</td></tr><tr><td>112</td><td>2</td><td>1 萬 8,082 元</td></tr><tr><td>113</td><td>4</td><td>2 萬 5,000 元</td></tr></table> 較 112 年收入增加 6,918 元，成長率 38.26%。	年度	件數	收入	112	2	1 萬 8,082 元	113	4	2 萬 5,000 元		
年度	件數	收入												
112	2	1 萬 8,082 元												
113	4	2 萬 5,000 元												
增 加 政 府 科 研 補 助 或 委 託 辦 理 之 收 入	爭取政府專案性補助計畫，挹注教學、研究及服務經費	辦理學校與政府機關產學合作案(含教育部、農委會、科技部及其他政府機關)	1. 辦理計畫撰寫研習或經驗分享，協助教師及研究團隊對外研提計畫，並以 IR 分析整體掌握全校產學合作計畫能量。 2. 預計辦理產學合作計畫總金額達 6 億 8,000 萬元。	<table><tr><td>年度</td><td>收入</td></tr><tr><td>112</td><td>8億5,568萬1,690元</td></tr><tr><td>113</td><td>7億7876萬46元</td></tr></table> 較 112 年收入減少 7,692 萬 1,644 元，成長-8.99%。	年度	收入	112	8億5,568萬1,690元	113	7億7876萬46元	研 究 發 展 處			
年度	收入													
112	8億5,568萬1,690元													
113	7億7876萬46元													
增 加	維護各	辦理學生宿舍	1. 預計蘭潭宿舍租用收		學 生									

場 地 設 備 管 理 收 入	場館設施品質，訂定管理及收費標準，充分活化利用，提升出租率及收益	寒暑假租用事宜	入 50 萬元。 2. 預計民雄宿舍租用收入 40 萬元。 3. 預計進德樓宿舍租用收入 14 萬元。 4. 預計新民宿舍租用收入 14 萬元。 5. 預計林森宿舍租用收入 12 萬元。	<table><tr><td>112年度</td><td>收入</td></tr><tr><td>蘭潭宿舍</td><td>72 萬 2,813 元</td></tr><tr><td>民雄宿舍</td><td>31 萬 725 元</td></tr><tr><td>進德樓宿舍</td><td>15 萬 3,500 元</td></tr><tr><td>新民宿舍</td><td>7 萬 3,200 元</td></tr><tr><td>林森宿舍</td><td>13 萬 5,305 元</td></tr><tr><td>合計</td><td>139 萬 5,543 元</td></tr></table> <table><tr><td>113年度</td><td>收入</td></tr><tr><td>蘭潭宿舍</td><td>44 萬 1,700 元</td></tr><tr><td>民雄宿舍</td><td>29 萬 5,899 元</td></tr><tr><td>進德樓宿舍</td><td>33 萬 7,812 元</td></tr><tr><td>新民宿舍</td><td>7 萬 7,680 元</td></tr><tr><td>林森宿舍</td><td>15 萬 9,355 元</td></tr><tr><td>合計</td><td>131 萬 2,446 元</td></tr></table> 整體收入較 112 年減少 8 萬 3,097 元，成長-5.95%。	112年度	收入	蘭潭宿舍	72 萬 2,813 元	民雄宿舍	31 萬 725 元	進德樓宿舍	15 萬 3,500 元	新民宿舍	7 萬 3,200 元	林森宿舍	13 萬 5,305 元	合計	139 萬 5,543 元	113年度	收入	蘭潭宿舍	44 萬 1,700 元	民雄宿舍	29 萬 5,899 元	進德樓宿舍	33 萬 7,812 元	新民宿舍	7 萬 7,680 元	林森宿舍	15 萬 9,355 元	合計	131 萬 2,446 元	事 務 處
	112年度	收入																															
	蘭潭宿舍	72 萬 2,813 元																															
民雄宿舍	31 萬 725 元																																
進德樓宿舍	15 萬 3,500 元																																
新民宿舍	7 萬 3,200 元																																
林森宿舍	13 萬 5,305 元																																
合計	139 萬 5,543 元																																
113年度	收入																																
蘭潭宿舍	44 萬 1,700 元																																
民雄宿舍	29 萬 5,899 元																																
進德樓宿舍	33 萬 7,812 元																																
新民宿舍	7 萬 7,680 元																																
林森宿舍	15 萬 9,355 元																																
合計	131 萬 2,446 元																																
	依使用者付費原則，辦理各校區學生宿舍寢室電費收費事宜	1. 各宿舍裝設冷氣儲值計費設備及自動(或手動)加值機，同仁每週至自動加值機取鈔，並辦理收費上繳事宜。 2. 每學年辦理相關抽查業務至少 1 次。	1. 自動加值機部份(蘭潭、民雄、新民宿舍)，每 2 個月辦理 1 次冷氣費上繳事宜。 2. 冷氣費儲值卡收費，手動加值機部份(林森、進德樓宿舍)，如有收取現金，每週辦理冷条費上繳事宜。 3. 113 學年度辦理抽查業務 2 次。	學 生 事 務 處																													
	辦理各校區場館設備租用事宜	1. 預計辦理場地短期租用案收入約 250 萬元。 2. 預計辦理場地長期租用案(含嘉大昆蟲館園區、中華郵政、員生消費合作社、蘭潭影印部、民雄文具部、和雲租車及自動販賣機設置、投幣式洗衣烘衣機、Straight A、餐廳、太陽光電發電	<table><tr><td>年度</td><td>收入</td></tr><tr><td>112</td><td>902 萬 1,245 元</td></tr><tr><td>113</td><td>799 萬元</td></tr></table> 整體收入較 112 年減少 106 萬 1,245 元，成長-11.72%。	年度	收入	112	902 萬 1,245 元	113	799 萬元	總 務 處																							
年度	收入																																
112	902 萬 1,245 元																																
113	799 萬元																																

			設備等)32 件，收入約 360 萬元。				產學營運及推廣處
		辦理林森校區場館設備租用事宜	積極活化建物、提高空間使用率及最適配置，預計目標將短期場地收入提高 2%，長期場地收入提高 1%。				
				年度	長短期總收入		
				112	313 萬 4,482 元		
				113	424 萬 7,127 元		
				長短租金合計較 112 年度增加 111 萬 2,645 元，成長率 35.5%。			
		辦理各校區體育場館設備租用事宜	於後疫情時期，開放運動場館收費租借，以有效提升經營效益。	年度		收入	體育室
				112		325 萬 6,669 元	
				113		325 萬 4,898 元	
				113 年度場地相關收入減少 1,771 元，成長率為-0.05%。 (收入為林森校區樂育堂羽球場、蘭潭及新民校區各運動場地租借費用、蘭潭、民雄、新民三校區燈光設備投幣收入及游泳池門票合計。)			
		辦理園藝技藝中心付費參觀事宜	積極與公、私部門接洽合作辦理相關活動，以提升本中心特色及知名度，預計辦理 2 場次，參觀人數 100 位。	年度	參訪場次	人數	農學院 (園藝技藝中心)
				112	15	644	
				113	18	570	
				園藝技藝中心自 98 年 6 月起建立團體參觀收費機制，參觀人員每人收費 30 元並開立收據，惟 113 年度參訪屬學術交流免收費。			
增加受贈收入	精進募款策略，積極向企業、社會各界及校友募款，增裕財源	積極參與校友會活動並廣續推動各項募款專案	1. 出席校(系)友會活動宣傳募款，以 16 場次為原則。 2. 推動感人及主題式募款專案，以 1 案為原則。 3. 於校友服務平台推播校務資訊，以 12 次為原則，期能爭取認同挹注資源。 4. 刊登捐款芳名錄於本校刊物(電子報)，以 1 次為原則。	1. 出席校系友會活動計 26 場。 2. 配合需求單位推動安心就學獎助學金募款 500 萬。 3. 校友服務平台推播訊息 44 則。 4. 即時刊登捐款芳名錄，並出版於本校刊物(電子報)4 期。			校友中心
				年度	募款收入		
				111	1,641 萬 941 元		
				112	1,709 萬 2,882 元		
				113	2,845 萬 3,507 元		

增加投資取之益	擬訂校務基金年度投資規劃及執行各項投資評量與決策，增加收益	依本校投資取得之收益收支管理要點辦理各項投資暨孳息收益	1. 113 年郵局 2 年期定期存款利息收入約新臺幣 2,029 萬元。 2. 長期有價證券投資於 113 年度之年化收益或股息現金殖利率高於已投資金額 3% 為原則。	1. 113 年利息收入為 42,08 萬 7,345 元，較 112 年度增加 869 萬 926 元。 <table><tr><th>年度</th><th>利息收入</th></tr><tr><td>112</td><td>3,339 萬 6,419 元</td></tr><tr><td>113</td><td>4,208 萬 7,345 元</td></tr></table> 2. 113 年度有價證券總投資金額為 1 億 818 萬 8,419 元，現金股息收入 618 萬 1,321 元、資本利得收入 355 萬 7,727 元，已實現報酬合計為 973 萬 9,048 元，已實現報酬率約 9%。 <table><tr><th>年度</th><th>已投資金額</th><th>已實現收益</th></tr><tr><td>112</td><td>9,599 萬 4,485 元</td><td>470 萬 4,566 元</td></tr><tr><td>113</td><td>1 億 818 萬 8,419 元</td><td>973 萬 9,048 元</td></tr></table> 備註：扣除捐贈股票之現金股利收入	年度	利息收入	112	3,339 萬 6,419 元	113	4,208 萬 7,345 元	年度	已投資金額	已實現收益	112	9,599 萬 4,485 元	470 萬 4,566 元	113	1 億 818 萬 8,419 元	973 萬 9,048 元	總務處
				年度	利息收入															
112	3,339 萬 6,419 元																			
113	4,208 萬 7,345 元																			
年度	已投資金額	已實現收益																		
112	9,599 萬 4,485 元	470 萬 4,566 元																		
113	1 億 818 萬 8,419 元	973 萬 9,048 元																		

二、節流措施

推動原則		執行措施	績效指標	執行成果			權責單位									
人事經費控管	視校務發展調整組織架構，檢討單位編制員額，擷節人事費	適時調整組織架構及主管員額	1. 依校務發展推動情形，適時配合檢討各單位間有無整併、裁撤之需要，以達組織規模合理性，提高行政效能。 2. 即時增修人事規章，建構健全合理人事制度。 113 年預計以不增加主管員額為原則。	1. 為提高行政效能，達組織規模合理性，建構健全合理人事制度。 2. 配合學校發展，適時配合調整組織架構，配合檢討各行政單位業務功能，進行組織整併。 3. 113 年無新增主管員額。			人事室									
		合理管控行政人員員額	1. 賡續依本校 109 年 9 月 5 日行政人力配置檢討研議小組會議決議，控管相關人力，並依各單位實際業務狀況滾動式進行員額檢視與調整。 2. 113 年預計不增加行政人力。	賡續依本校 109 年 9 月 5 日行政人力配置檢討研議小組會議決議，113 年度控管相關人力成果如下： (1) 已於 113 年 11 月收回教務處專任臨時組員員額 1 名。 (2) 目前尚待收回人力僅剩 1 人。 (3) 本校於 112 年 11 月 14 日召開行政人力配置檢討會議，將依會議決議執行後續相關作業。在不新增行政人力，並適時收回員額合理調配運用之原則下，共收回助教、組員及技佐 3 名人，並全盤考量業務需求換置專案組員 3 名。 (4) 113 年未新增行政人力。												
	嚴謹控管教師人數及開課容量，發展大班協同教學，擷	管制開課容量，鼓勵大班授課或協同教學	本校持續要求各系遵守每學年開課總量上限之規範。另依本校教師授課鐘點核計作業要點規定，大班授課之課程，授課鐘點予以加權計算，以提升教師大班授課之意願。	<table><tr><th>學期</th><th>超支鐘點數</th><th>超支鐘點費</th></tr><tr><td>112(1)</td><td>599小時</td><td>921萬元</td></tr><tr><td>113(1)</td><td>628小時</td><td>1,006萬元</td></tr></table>	學期	超支鐘點數	超支鐘點費	112(1)	599小時	921萬元	113(1)	628小時	1,006萬元	因應近年教師退休，系所教師員額不足，或請假、申請休假研究等教師較多，需聘用兼任教師授課需求增加，故兼任教師授課鐘點 113-1 較 112-1 提升，再加上教師鐘點費調漲，致超支鐘點費亦增漲。		
學期	超支鐘點數	超支鐘點費														
112(1)	599小時	921萬元														
113(1)	628小時	1,006萬元														

節教學成本	搏節教師鐘點費支出	依本校教師授課鐘點核計作業要點規定，選課人數未達開課門檻之課程，應於加退選截止後停開課程，且課程停開前專任教師授課鐘點費不予核發。	<table><tr><th>學期</th><th>總開課容量</th></tr><tr><td>112(1)</td><td>3,763學時數</td></tr><tr><td>113(1)</td><td>3,685學時數</td></tr></table> 總開課學時數減少 78 學時。	學期	總開課容量	112(1)	3,763學時數	113(1)	3,685學時數	教務處
學期	總開課容量									
112(1)	3,763學時數									
113(1)	3,685學時數									
妥適運用人力，定期、庶務性工作以勞務外包或僱用臨時工為原則	辦理業務委託或勞務外包事宜	1. 因應基本工資及物價調漲，校園環境清潔及綠美化業務維持勞務替代委外方式，除可依廠商專業領域協助本校各項業務進行外，更可節省本校用人經費。 2. 如遇校園環境綠美化業務工友退休，以增加年度外包員額為替代方案，其餘則視經費情形以全時工讀生替代，以達優質節約。	1. 113 年蘭潭校區景觀綠美化工作勞務委外(22 人)決標金額 1,003 萬元。 2. 113 年 1 位工友退休改採勞務委外方式辦理，用人經費較本校自行辦理時節省至少有 8 萬元。	總務處						
加班及出差核派應嚴謹，並核實支給費用，搏節支出	加班以補休為原則並依本校相關差勤及支出標準規定辦理	1. 如須支出加班費及差旅費，總金額以不高於上年度支出或當年度業務費 10%為原則。 2. 奉派出席各地區校(系)友會會議以申請公務車接駁校內師長為原則，以搏節差旅費用支出。	1. 加班費： 各單位均依「國立嘉義大學教職員暨校務基金契僱及專案工作人員加班管制要點」規定，加班以補休為原則。 2. 差旅費： (1) 教務處執行加班費及差旅費共銷 8,849 元，佔總業務費 3.68%，為精進十年招生策略宣導，主動出擊與高中端學校連結，積極參與各高中學校招生博覽會、入學招生宣導及拜訪高中學校校長(或輔導室主任)等。 (2) 研發處支出加班費及差旅費，總金額以不高於上年度支出或當年度業務費 10%為原則。年度尚無支出加班費；差旅費支出今年	各一級單位、學院、校級附屬中心						

			度較上年度減少 56%。 (3) 主計室加班以補休為原則；差旅費核實報支，實支金額 1 萬 596 元，未超過年度業務費 5%。 (4) 體育室差旅費 113 年度差旅費 9 萬 4,332 元，較 112 年度增加 3,912 元。本校籃球隊公開二級男生組 113 學年度有晉級分區排名賽，賽程增加 4 天，故增加 4.32%。 (5) 師培中心課程組業務費 22 萬 2,000 元，差旅費 7,325 元，低於當年度業務費 10%。 (6) 師培中心實習組業務費 43 萬 9,397 元，大五實習差旅費 9 萬 4,483 元，高於當年度業務費 10%。 (7) 師培中心行政組業務費 33 萬 5,995 元，差旅費 1 萬 3,570 元，低於當年度業務費 10% 3. 公務車申請部分，由各單位視活動人數及總務處車輛調度情況，採取相對節約方式辦理。							
合理聘用工讀生，核實報領工讀金	依本校學生工讀助學金實施要點辦理學生工讀助學金業務	因基本工資時薪調漲，導致業務費增加，鼓勵各單位審慎評估聘用工讀助學生人數，減少相關費用支出，並能有效運用人力。	<table><tr><th>年度</th><th>工讀助學金剩餘數</th></tr><tr><td>112</td><td>57萬6,597元</td></tr><tr><td>113</td><td>67萬2,541元</td></tr></table> 工讀助學金剩餘數較 112 年減少 9 萬 5,944 元，撙節支出-16.64%。	年度	工讀助學金剩餘數	112	57萬6,597元	113	67萬2,541元	學生事務處
	年度	工讀助學金剩餘數								
112	57萬6,597元									
113	67萬2,541元									
	定期依勞動契約書及工作守則考評工讀生及檢討聘用時數	1. 每月核實填寫工作日誌表及辦理工讀金核銷事宜。 2. 工讀時數不高於上年度或近 4 年平均數量為原則。 3. 寒、暑假期間可視業務情形調整工讀生時數，	1. 各單位均依規定填寫日誌表及辦理工讀金核銷。 2. 因基本工資與保費調漲，各單位以暫停聘僱、調整寒暑假工讀時數、合聘或重點業務短期聘用因應，以降低工讀金支出。	各一級單位、學院、校級附屬中心						

			或與其他單位合聘，以樽節支出提升經費使用效益。 4. 適度調整正式職員工作負擔量、視業務情形調整業務需求，減聘工讀生人數或時數。											
節 能 減 碳	爭取節能補助，以充實及改善相關設施，節省經費支出並達經濟效益	爭取空調冷氣設備節能補助	持續關注並積極爭取其他機關補助，汰換本校耗能設備，提升能源使用效益。	1. 爭取經濟部商業發展署補助本校辦理圖書館及活動中心空調設備更新 291 萬 7,872 元。 2. 爭取空調冷氣設備節能補助 5,050 萬元。 3. 汰換冷氣 35 台。 4. 汰換空調冰水主機 5 部。			總務處							
	成立相關節流業務編組，研擬各項節能方案與推動作法，以節約水、電、電信及油料等支出，並定期檢討實施成效及適時	持續推動校內節水、節油、節電措施	節水、節油及節電以較 112 年度支出各節省 1%為目標。	<table><tr><td>年度</td><td>用水</td><td>用電</td></tr><tr><td>112</td><td>48 萬 8,832 度</td><td>2,398 萬 5,002 度</td></tr><tr><td>113</td><td>46 萬 296 度</td><td>2,476 萬 15 度</td></tr></table> 較 112 年用電度數增加 77 萬 5,013 度(+3.23%)、用水減少 2 萬 8,536 度(-5.84%)。	年度	用水	用電	112	48 萬 8,832 度	2,398 萬 5,002 度	113	46 萬 296 度	2,476 萬 15 度	總務處、環安中心(節約能源小組)
		年度	用水	用電										
		112	48 萬 8,832 度	2,398 萬 5,002 度										
113	46 萬 296 度	2,476 萬 15 度												
持續清查及裁減閒置電信號碼	請各單位系所清查閒置門號，並申請裁減不需使用之門號，以減少電話費。	113 年度共裁減 131 組閒置門號。	總務處											
	持續辦理市內電話通話 6 分鐘管制	繼續管制各單位室內電話通話每通以 6 分鐘為原則。特殊原因者，需陳核校長同意後使解除限制。	1. 持續辦理市話 6 分鐘管制。 2. 本校全校區達成免費簡碼互撥。			總務處								

調整作為					
推動辦公室及會議無紙化，以 E 化系統取代紙本作業，提高行政效率	推動無紙化之會議、手冊及證件	1. 會議採無紙化方式辦理（除涉及保密事項外）。 2. 各類手冊(如新生、實習輔導及活動手冊等)、證件(如通行證等)、證書、聘函及評鑑資料以無紙化為原則。 3. 單位採購用紙經費以不高於上年度支出為原則。	各單位辦理情形：		各一級單位、學院、校級附屬中心
			執行項目	執行成效	
			紙本汽車車證	3,370 張	
			採購紙本汽車車證經費減少情形	-10 萬 1,100 元	
			國際處辦理無紙化會議	4 場	
			教務處 113 學年度教學研討會(無紙化)	1 場	
			教務處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無紙化)	1 場	
			教務處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無紙化)	1 場	
			教務處 113 學年度新生座談手冊(無紙化)	1 場	
			教務處各場研習證書(無紙化)	757 份	
			主計室無紙化會議次數	3 場	
			研發處無紙化會議次數	105 場	
			研發處採購用紙經費以不高於上年度支出為原則，惟紙張費用調漲，增加支出。	增加 1%	
			師培中心課程組無紙化會議次數	23 場	
	師培中心實習組無紙化會議次數	7 場			
師培中心行政組無紙化會議次數	34 場				
電算中心無紙化會議	2 場				
電算中心採購用紙經費增加/減少情形	-1,400 元				
	配合本校各單位新增需求，持續進行校務行政系統 (WEB 版本)之	校務行政系統 WEB 版本之資訊服務可用性要求達全年上班時間 93%以上。	本中心完成各單位 E 化需求建置及服務維運，其可用性要求達全年上班時間 95%。		電算中心

		功能增修及效能提升(例行性工作)																	
		辦理電子公文系統，降低紙本列印數量及郵寄費用	1.總發文以電子發文辦理效益達 90%以上。 2.公文以線上簽核比率達 75%以上。	1. 賡續辦理電子公文系統。 2. 總發文以電子發文辦理效益達 96%。 3. 公文以線上簽核比率達 84%。	總務處														
	落實資源回收利用	辦理資源及廢液回收出售，增裕收入	1.賡續辦理校園廢棄資源、廚餘、廢液回收業務，有效管理稽核以提高回收效率與品質，提升節能減碳效益。 2.有價回收物由廠商過磅依市價收購，預計收入 10 萬元。	<table><tr><td>年度</td><td>有價回收物收入</td></tr><tr><td>112</td><td>14 萬 194 元</td></tr><tr><td>113</td><td>17 萬 4,501 元</td></tr></table> 113 年度有價回收物收入較 112 年度收入增加 3 萬 4,307 元，成長率 24.47%。	年度	有價回收物收入	112	14 萬 194 元	113	17 萬 4,501 元	環安中心								
		年度	有價回收物收入																
112	14 萬 194 元																		
113	17 萬 4,501 元																		
辦理報廢品標售，增裕收入	1. 賡續辦理財物報廢品標售業務，提升節能減碳效益。 2. 報廢品標售預計收入 40 萬元。	<table><tr><td>年度</td><td>報廢品標售收入</td></tr><tr><td>112</td><td>226 萬 378 元</td></tr><tr><td>113</td><td>135 萬</td></tr></table> 1. 賡續每年度辦理廢品標售，惟年度標售金額需視各單位財產報廢數量而定。 2. 113 報廢品標售收入較 112 年度減少 91 萬 378 元，成長率-40.28%。	年度	報廢品標售收入	112	226 萬 378 元	113	135 萬	總務處										
年度	報廢品標售收入																		
112	226 萬 378 元																		
113	135 萬																		
工程與財物採購	新購財物與興建工程，應審慎評估整體成本效益及後續維護費用	興建工程經費達 5000 萬以上者，各使用、需求或管理單位應依可行性評估，並經校務發展委員會、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及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1. 各單位新興工程依「國立嘉義大學新興工程興建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2. 每學期召開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及校務發展委員會各 2 次為原則。 3. 每學期至少召開校務會議 1 次。	新興工程興建達 5,000 萬以上情形： <table><tr><td>年度</td><td>校級會議提案新建場館數</td></tr><tr><td>112</td><td>0 案</td></tr><tr><td>113</td><td>0 案</td></tr></table> <table><tr><td>執行項目</td><td>執行成效</td></tr><tr><td>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召開次數</td><td>4 次</td></tr><tr><td>校務發展委員會召開次數</td><td>3 次</td></tr><tr><td>校務會議召開次數</td><td>4 次</td></tr></table>	年度	校級會議提案新建場館數	112	0 案	113	0 案	執行項目	執行成效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召開次數	4 次	校務發展委員會召開次數	3 次	校務會議召開次數	4 次	各一級單位、總務處、研究發展處、秘書室
		年度	校級會議提案新建場館數																
112	0 案																		
113	0 案																		
執行項目	執行成效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召開次數	4 次																		
校務發展委員會召開次數	3 次																		
校務會議召開次數	4 次																		
依政府採購法及本校採購作	1. 逾 15 萬元採購案件應先經校長或其授權人核	各單位均依規定辦理。	各一級單																

		業要點，採購合宜財物	可後，由本校採購權責單位依照政府採購法辦理採購。 2. 15 萬元以下採購案件，授權各一級單位主管核可後辦理採購。 3. 若發現市價較便宜，得就物品廠牌型式簽會相關單位於陳核後依相關採購規定辦理採購。		位、學院、校級附屬中心									
	大宗共同使用的財物，宜集中採購以量制價	適時調查各單位大宗採購需求，相同標的宜合併依共同供應契約辦理採購	因每年度列為共同供應契約項目不同，持續依本校採購作業要點督促各單位，優先依「中央機關共同供應契約集中採購實施要點」辦理採購。	<table><tr><td>年度</td><td>採購件數</td><td>支出</td></tr><tr><td>112</td><td>1,330</td><td>5,581 萬 4,684 元</td></tr><tr><td>113</td><td>1,257</td><td>3,984 萬 1,183 元</td></tr></table>	年度	採購件數	支出	112	1,330	5,581 萬 4,684 元	113	1,257	3,984 萬 1,183 元	總務處
年度	採購件數	支出												
112	1,330	5,581 萬 4,684 元												
113	1,257	3,984 萬 1,183 元												
	財物應指派專人管理及採購，避免重複購置囤積浪費	各單位指派專責管理人辦理採購及財產管理事宜	1. 設置專責採購及財產管理人 1 人，合宜採購所需財物，恪遵物盡其用，不浪費。 2. 辦理年度財產自行盤點至少 1 次，並確實掌握單位財產物配置情形。	1. 各單位均依規定辦理。 2. 各單位均配合總務處辦理年度財產自行盤點。	各一級單位、學院、校級附屬中心									
		辦理年度財產盤點	辦理年度全校財產(國有公用財物)盤點至少 1 次，以落實產籍管理，充分發揮使用效能。	113 年 12 月 10 日前已完成全校盤點作業 1 次。	總務處									
資源整合與共享	整合校內資源，活化利用閒置空間	辦理空間盤點，有效整合及分配空間使用	掌握本校各單位空間使用情況，列管閒置空間，評估活化再利用可能性，以挹注校務基金收入。	本校各單位空間使用情況掌握 100%，校內閒置空間部分仍有後續使用之規劃，其餘未有使用規劃之空間可向管理單位研議是否進行活化利用。	總務處									
	多餘堪	辦理財產及非	賡續維護財產管理系統，提	總務處資產經營管理組財產資訊管理	總務									

	用 設 備，透 過財 產 管 理 系 統 媒 合 轉 移， 共 享 資 源。	消耗品公告周 知及移轉事宜	供財物釋出申請及查詢功 能，俾利各單位獲得堪用財 物資訊，提升資源使用效 益，擲節購置財物支出。	網頁系統財物釋出功能，113 年度共釋 出 13 件提供各單位堪用財物再利用資 訊，以物盡其用。		處						
活 動 節 流 措 施	簡 約 慶 典、活 動、研 習 及 餐 費 等 支 出，避 免 鋪 張 浪 費	擲節教職員工 文康活動支出	賡續研議研習活動及文康 項目內容，以不增加前年度 經費額度為原則。	<table><tr><td>年度</td><td>各項文康活動支出</td></tr><tr><td>112</td><td>165 萬 3,593 元</td></tr><tr><td>113</td><td>255 萬 6,269 元</td></tr></table>	年度	各項文康活動支出	112	165 萬 3,593 元	113	255 萬 6,269 元	1. 賡續辦理研習活動及文康項目內 容，以擲節經費運用為辦理原則。 2. 113 年度文康活動總經費(255 萬 6,269 元)高於 112 年度之總支出 (165 萬 3,593 元)原因如下： (1) 113 年度每人核撥額度由原 2,000 元提高為 3,000 元，爰總 預算金額隨之增加。 (2) 因疫情後恢復辦理相關實體活 動，加強同仁間相互聯繫感情 與交流之機會。 (3) 另為提升同仁工作士氣，提高 全校向心力，購買全校同仁校 慶運動服裝。 3. 所支用費用雖較 112 年度為高，然 整體評估結果，扣除專案性費用支 出，113 年度文康活動所勻支額 度，尚屬持平。	人 事 室
				年度	各項文康活動支出							
				112	165 萬 3,593 元							
113	255 萬 6,269 元											
		會議以不供餐 為原則，特殊 性質者視實際 需要及相關規 定額度內支出	1. 依會議性質評估採通訊 或視訊方式進行。 2. 實體會議以不供餐且避 免於誤餐時段召開為原 則；如無法避免，多項 會議可安排於同日合併 或接續召開，以節省餐	<table><tr><td>執行項目</td><td>執行 成效</td></tr><tr><td>國際處辦理通訊會議</td><td>1 場</td></tr><tr><td>主計室召開會議以不 供餐且避免於誤餐時</td><td>113 年度會 議餐費於規</td></tr></table>	執行項目	執行 成效	國際處辦理通訊會議	1 場	主計室召開會議以不 供餐且避免於誤餐時	113 年度會 議餐費於規	各一 級單 位、 學 院、 校級 附屬	
執行項目	執行 成效											
國際處辦理通訊會議	1 場											
主計室召開會議以不 供餐且避免於誤餐時	113 年度會 議餐費於規											

		費支出。 3. 除特殊狀況(如會議時間冗長)將視實際需求供餐且於規定經費額度內提供餐點。	段召開為原則。	定經費額度內實支 1 萬 7,610 元。	中心
			研發處通訊或視訊會議辦理情形	2 次	
			研發處多項會議可安排於同日合併或接續召開，以節省餐費支出。	與上年度比較，節省支出 25%	
			師培中心實習組視訊會議辦理情形	7 場	
			師培中心行政組視訊會議辦理情形	9 場	
確實審核活動場地借用及經費補助，避免非必要支出	核實審查學生社團借用場地之合適性及撙節活動經費補助	1. 學生社團借用場地，社團需於「嘉義大學課外活動指導組場地借用系統」登入社團帳號及密碼，線上提出借用申請，並應提送活動名稱及活動內容供核實。 2. 課外組依年度社團評鑑成績，補助社團活動經費，課外組依社團提出之企劃內容，酌予補助，以撙節經費。	1. 於年度期初及期末座談會宣導場地借用時，持續進行督促學生及社團須注意用電及用水之管控，如有違反規定，須接受愛校服務。 2. 依本校社團評鑑實施要點分配社團各項等第及活動補助費，並核實審查活動補助申請。 3. 113 年度補助社團活動經費 28 萬元，較 112 年度減少 8 萬元。		學生事務處
	核實審查及撙節教職員社團活動經費補助	1. 賡續依本校教職員工社團活動相關規定辦理補助事宜，以提倡員工正常娛樂及鼓舞工作情緒。 2. 每一社團年度補助以 5,000 元為上限。	113 年度賡續依本校教職員工社團活動相關規定辦理補助事宜，計有 5 個社團申請補助，各以補助以 5,000 元為上限。		人事室
研習及訓練等活動採用數位學習或單位合	研習訓練以數位學習或合併方式辦理	研習或教育訓練至少 1 場採用數位學習或合併方式辦理。	執行項目	執行成效	各一級單位、學院、校級
			國際交流講座及說明會採線上或實體結合線上	6 場	
			電算中心數位學習研習訓練辦理情形	1 場	

	辦，搏 節經費 支出			教務處辦理數位學習 研習訓練(包括EMI講 座、數位教育講座、AI 講座等)	9 場	附屬 中心
				研發處數位學習研習 訓練辦理情形	3 場	
				師培中心實習組數位 學習研習訓練辦理情 形	4 場	
				師培中心行政組數位 學習研習訓練辦理情 形	12 場	
				電算中心學習研習訓 練辦理情形	1 場	